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6-027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于2016年2月1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㈠ 会议召集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㈡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㈢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2月1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31日15:00至2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㈣ 现场会议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广汇中天广场41楼。

㈤ 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5日。

㈥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1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聚宝互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6. 关于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飞机经营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海口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6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情可在2016年1月15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㈠ 登记方式: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㈡ 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1月27日(上午10:00—14:00;下午15:00—18:30)

㈢ 登记地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41楼)

㈣ 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全体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㈠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415;投票简称:渤海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以100.00代表总议案,以1.00代表第一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其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表决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公司向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公司向聚宝互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飞机经营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海口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16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10.00

(3)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渤海租赁"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415	渤海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2)股东申报介绍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415	渤海投票	买入	1.00元	1股

如某股东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415	渤海投票	买入	2.00元	2股

如某股东对议案三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415	渤海投票	买入	3.00元	3股

5.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十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十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2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2991022/82990728/82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31日15:00时至2016年2月1日15:00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联系地址

(一)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广汇中天广场41楼

邮政编码:830002

公司电话:0991-2327723、0991-2327727

公司传真:0991-2327709

联系部门: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法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表决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所有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聚宝互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6	关于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飞机经营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SPV海口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6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6-028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5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资本")函告,获悉海航资本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21,083,174	2014.02.28	2016.06.26	文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0%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79,214	2014.02.28	2017.02.26	澄迈县农村信用合作连胜	0.95%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39,606	2014.02.28	2017.02.26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47%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39,606	2014.02.28	2017.02.26	临高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47%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8,031,702	2014.02.28	2017.02.26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8%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8,031,684	2014.02.28	2017.02.26	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38%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8,031,684	2014.02.28	2017.02.26	乐东黎族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38%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7,027,724	2014.02.28	2017.02.26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33%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7,027,724	2014.02.28	2017.02.26	万宁市农村合作信用联社	0.33%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7,027,724	2014.02.28	2017.02.26	儋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33%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5,019,802	2014.02.28	2017.02.26	定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24%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5,019,802	2014.02.28	2017.02.26	东方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24%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4,015,842	2014.02.28	2017.02.26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19%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3,011,882	2014.02.28	2017.02.26	昌江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14%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7,920	2014.02.28	2017.02.26	五指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09%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90,000,000	2014.08.19	2016.08.19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	4.25%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91,200,000	2015.02.16	2016.02.16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4.31%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68,800,000	2015.03.10	2016.03.1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3.25%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40,000,000	2015.03.20	2016.03.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1%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4,000,000	2015.04.07	2016.04.07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1%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1,406,500	2015.07.26	2016.07.26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9%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7,060,000	2015.09.10	2016.09.09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5.05%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96,000,000	2015.10.15	2016.10.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3%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310,000,000	2015.12.21	2017.12.20	渤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4.63%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10,000,000	2015.12.24	2016.12.2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9%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4,000,000	2015.12.28	2018.12.28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1%	融资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263,591,433	2016.01.22	2019.01.2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44%	融资
合计		1,711,553,023				80.80%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海航资本持有公司2,118,297,431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4.25%,累计已质押1,711,553,0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67%。

二、备查文件

1、中国登记结算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6-029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租赁"或"公司")于2015年12月16日、1月5日分别召开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5-174号、2015-175号、2016-002号公告。

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对其全资或控股SPV或其子公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天津渤海全资或控股SPV或其子公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

一、公司及天津渤海为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天津渤海拟通过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五号")购买一架ERJ190-200LR飞机。现为满足上述飞机购机需求,公司及天津渤海为其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融资提供以下担保:

为保障上述飞机购机业务开展,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贷款,现为满足上述贷款需求,天津渤海就上述融资为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就上述融资为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过渡期保证担保。

本次天津渤海为其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纳入2015年度天津渤海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及SPV公司不超过80亿元的担保额度内。本次公司为天津渤海五号提供的上述保证担保金额纳入2015年度公司为天津渤海全资或控股SPV或其子公司总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两项担保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㈠被担保人名称:天津渤海五号租赁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法定代表人:任卫东

3、注册地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4室-24 。

4、成立日期:2013年3月28日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

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股本结构:天津渤海持股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㈠天津渤海为其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的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上述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签署的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金额: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4、本次担保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本次担保金额已纳入2015年度天津渤海对其全资或控股SPV或其子公司不超过80亿元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㈡公司为天津渤海全资SPV天津渤海五号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的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协议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本担保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架ERJ190-200LR飞机资产抵押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3、担保金额:33,451,132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4、本次担保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本次担保金额已纳入2015年公司对天津渤海全资或控股SPV或其子公司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全资SPV提供保证担保及天津渤海为其全资SPV提供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助于促进公司租赁业务发展,有利于拓展公司租赁业务规模,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前的12个月内,公司担保金额累计为1,788,926万元,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实际发生担保金额70,000万元,对天津渤海全资SPV公司发生担保金额21,462万元,对天津渤海控股子公司香港航空租赁发生担保金额约20,075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SPV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307,834万元,对全资子公司GAL实际发生担保金额约1,203,246万元,对控股子公司香港航空租赁发生担保金额约166,309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截止公告日前的12个月内担保总额约为1,832,785万元,占2014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约27.06%,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实际发生担保金额70,000万元,对天津渤海全资SPV公司发生担保金额43,392万元,对天津渤海控股子公司香港航空租赁发生担保金额约20,075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SPV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329,763万元,对全资子公司GAL实际发生担保金额约1,203,246万元,对控股子公司香港航空租赁发生担保金额约166,309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担保的情况。(本次担保数据按照1美元兑6.5557人民币换算)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6-002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洁家纺")近日与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婚礼堂")股东签署了《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及《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现将协议的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的概述

为了有效的拓展婚庆市场,强化公司在婚庆产品的优势地位。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溢价认购婚礼堂新增注册资本51.2091万元,占新增资后的婚礼堂总股本的5%。

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投资决策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菜户营 58 号 1102 室(太平桥企业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邢星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2日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策划;数据处理;会务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婚庆服务;礼仪服务;酒店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网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婚礼堂总资产为3,753.40万元,净资产1,822.73万元,销售收入6,457.30万元,净利润为-207.20元,负债总额为1,930.67万元。

婚礼堂的主要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出资额(万元)	增资前 占股比例(%)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 出资额(万)	增资后 占股比例(%)
邢星	612.1800	64.6190		612.18	59.772575
徐晓栋	31.4100	3.3155		31.41	3.0668375
曹雪鹏	31.4100	3.3155		31.41	3.0668375
樊勇春	26.9100	2.8405		26.91	2.6274625
任丽如	18.0000	1.9000		18	1.7575
上海亚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3684	5.0000		47.3684	4.625
广州市启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90.0900	9.5095		90.09	8.7962875
北京市程铂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	45.0000	4.7500		45	4.39375
广州市启赋睿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45.0000	4.7500		45	4.39375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51.2091	51.2091	5
深圳远大世纪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25.6045	25.6045	2.5
合计	947.3684	100.0000	76.8136	1024.182	100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洁家纺")

住所: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麓谷产业基地谷苑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姜天武

乙方:深圳远大世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远大世纪")

住所:长沙市湘江世纪城富湾国际3栋5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长沙财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于扬利

丙方(原股东):

丙方1:邢星(实际控制人)

身份证号:110106197811050011

丙方2:樊勇春

身份证号:231022196208172119

丙方3:徐晓栋

身份证号:340204198105121011

丙方4:曹雪鹏

身份证号:11010619761105005X

丙方5:广州市启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80号科技创新基地(1)栋综合服务区第6层617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傅哲宽

丙方6:北京市程铂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21号楼3层315

执行事务合伙人:程富

丙方7:广州市启赋睿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棠东广棠西路8号G栋2202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曾铮

丁方(目标公司):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婚礼堂"或"目标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菜户营 58 号 1102 室(太平桥企业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邢星

(二)各方约定,甲方、乙方拟向丁方投资人民币3,000万元(大写:叁仟万元整),其中76.8136万元计入丁方注册资本,2,923.1864万元计入丁方资本公积金。其中甲方向丁方投资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51.2091万元进入丁方注册资本,1,948.7909万元进入丁方资本公积;乙方向丁方投资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25.6045万元进入丁方注册资本,974.3955万元进入丁方资本公积。

(三)丙方同意,投资方投资款的支付应以丙方和丁方满足下列先决条件为前提(但投资方同意豁免的除外):

1、投资方与公司签署正式投资协议;

2、丁方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丁方所有股东正式签署;除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之外,过渡期内,不得修订或重新订立公司章程;

3、丁方股东会决议通过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及前述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4、丙方1已经以书面形式向投资方充分、真实、完整披露丁方的资产、负债、权益、对外担保以及与正式投资协议相关的全部信息。

达成以上先决条件后,甲方、乙方将于20个工作日内将投资全款汇入丁方账户,且应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投资款10%的定金。

(四)协议各方及原股东应当密切配合本次增资行为,在全部投资款到位后20个工作日内召开股东会选举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拟定为7人,其中甲方、乙方、丙方5各推荐的一名董事候选人为公司董事,公司委派4名董事,其中董事长由丙方1委任;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之后,完成本次增资的验资和工商登记手续,及时向投资方出具验资报告、工商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等证明文件,并提供由丁方加盖公章的出资证明、股东会决议、章程等文件。

(五)业绩预计(业绩预计不代表对未来盈利的保证,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的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线上线下运营业绩预计如下:

1、线下:预计签约合同金额突破3亿人民币,可执行婚礼的宴会厅数量达300个,税后净利润达3,000万人民币(以投资人认可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按照国内上市标准进行审计),并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日起4个月内向投资人提供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

2、线上:PC端和移动端3.0完成上线,注册用户数分别达到100万人,实现交易的用户数量分别达到10万。

2017年全年预计线下合同金额4亿元人民币,预计税后净利润4,000万元。线上预计150万用户,3亿元人民币交易量。

2018年全年预计线下合同金额7.5亿元人民币,预计税后净利润7,500万元。线上预计200万用户量,预测4.5亿元人民币交易量。

(六)下一轮估值规模与估值时间对赌

本次投资估值是以丙方1保证和承诺下一轮估值溢价为基础,本轮丁方投后估值4亿元人民币。

丙方1承诺2017年6月30日前将完成对丁方下一轮融资,且估值不低于八亿元人民币,融资金额不少于4,000万元,否则丙方1对甲方、乙方、丙方5、丙方6和丙方7以无偿转让股权的方式进行股权补偿。

1、如果公司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下一轮融资但估值低于八亿元人民币:

(1)丙方1应无偿向甲方、乙方转让应补偿的股权为:应补偿股权 = 3,000万元/(下一轮估值/2)-7.5%。

(2)丙方1应无偿向丙方5、丙方6和丙方7转让应补偿的股权为:应补偿股权 = 2,000万元/(下一轮估值/2)-5%。

2、如果公司2017年6月30日前未完成下一轮融资,但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下一轮融资估值,同时估值低于八亿元人民币;

(1)丙方1应无偿向甲方、乙方转让应补偿的股权为:应补偿股权 = 3,000万元/(下一轮估值/4)-7.5%。

(2)丙方1应无偿向丙方5、丙方6和丙方7转让应补偿的股权为:应补偿股权 = 2,000万元/(下一轮估值/4)-5%。

3、如果公司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下一轮融资估值,估值不低于八亿元人民币,但融资额低于4,000万元,丙方1应将融资款项补足至4,000万元。

(七)赎回权

当出现下列重点事项时,投资人及公司上一轮投资人丙方5、丙方6、丙方7有权利要求丙方连带性地提前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股份:

1、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前没有在投资人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司分层后进入顶层,实现竞价交易)。该条赎回条款与丙方1、丙方2、丙方3、丙方4、丁方与丙方5、丙方6、丙方7与2014年1月签署的《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赎回权有冲突时,以本条为准。;

2、2016年后,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方介入时公司净资产的30%,即2016年后(含2016),公司出现累计亏损超过600万元时。

股份回购价格按以下两者较高者确定:

1、投资本金(投资方与丁5、丁6、丁7实际缴付至丁方投资款)与以投资本金按年投资回报率12%计算的投资收益之和;

2、回购时投资人股权比例股份对应的公司评估净资产值。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婚礼堂投资,有利于拓展公司在婚庆市场的业务,强化公司婚庆产品的优势地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婚礼堂未来可能存在经营预计未达预期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经营决策风险、人力资源管理风险等运营风险。

五、备查文件

《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北京婚礼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6-00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产业发展需要,理顺公司注册地址与办公地址关系,决定将公司住所由"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西区"变更为"陕西省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彩虹路一号",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定于2016年2月1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股东大会通知。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6-004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产业发展需要,理顺公司注册地址与办公地址关系,本公司拟将公司住所由"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西区"变更为"陕西省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彩虹路一号",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次拟修订《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如下:

原文:

第五条 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邮政编码:710075

修订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陕西省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彩虹路一号

邮政编码:712021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2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2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咸阳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2月18日

至2016年2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披露于2016年1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7	彩虹股份	2016/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2月17日8时至18时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会期半天;

3、联系电话:029-33333109;传真:029-33332028。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2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11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明确投资原因等内容,现将公司2016年1月22日披露的2016-004号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一、交易概述

鉴于国家迅速投放专项建设基金支持优质项目建设、促投资稳增长的有力政策支持,公司拟实施《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以推动和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

公司积极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了上述项目,目前已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下称"国农发基金公司")专项建设基金支持,该基金已投资至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国农发基金公司与润夏投资已明确上述基金须用于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建设。为此,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西北轴承有限公司(下称"西北轴承")与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润夏投资")三方经过商洽将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年投资收益率为1.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9.3条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润夏投资是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2013年2月1日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00万元,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银川市西夏区财政局	10,000	10,000	68.97
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4,500	4,500	31.03
	合计	14,500	14,500	100

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农民牧业项目、科技项目、旅游项目、文化产业项目、基础设施及建设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凭审批文件或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指标

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119,851,994.95
非流动资产	147,705,179.41
资产总额	267,557,174.36
流动负债	33,260,000
非流动负债	63,990,000
负债总额	97,25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0
营业利润	-4,364,499.06
利润总额	32,70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润夏投资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西北轴承是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2015年12月8日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在润夏投资入股前,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工业制造;轴承加工;钢材销售;压力管道元件制造(锻制法兰(限机械加工)的管法兰、压力容器法兰;锻制法兰锻坯的钢制法兰锻坯);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目前尚未正式运营。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资

1、润夏投资以现金方式对西北轴承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3,400万元,增资完成后拥有西北轴承40.48%的股权。润夏投资在上述增资金额范围内一次性缴付增资款并持有相应股权。

2、润夏投资对西北轴承的投资期限为自完成之日起11年(以下简称"投资期限")。

3、西北轴承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400万元,股权结构将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	59.52
2	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00	3,400	40.48
	合计	8,400	3,400	100

4、在润夏投资缴付增资款后的20日内,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西北轴承收到本次增资的投资款项后,将确保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公司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建设。

(二)投后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润夏投资不向西北轴承派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西北轴承的日常正常经营。

(三)投资回收

项目建设期届满后,润夏投资有权要求公司按照下表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收购润夏投资持有的西北轴承股权,公司有义务按照润夏投资要求收购有关股权(每一次收购的股权以下称为"标的股权")并在下列规定的收购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公司在每个收购交割日(收购交割日应为项目建设期届满后的日期)前应当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按每次退出的标的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额计算。公司收购计划如下:

序号	收购交割日	标的股权转让对价(万元)
1	2019.12.20	400
2	2020.12.20	500
3	2021.12.20	500
4	2022.12.20	500
5	2023.12.20	500
6	2024.12.20	500
7	2025.12.20	500

公司应在首个收购交割日前和润夏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收购事宜及收购款的支付以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公司可选择提前收购届时润夏投资所持有的西北轴承全部或部分股权,收购价格不得低于上述规定的收购标的股权的对价。

(四)定价原则

润夏投资本次投资3,400万元,年投资收益率为1.2%。该投资用于建设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项目建设期届满后,润夏投资有权要求公司收购润夏投资持有的西北轴承股权,公司有义务按照润夏投资要求收购有关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价款。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拟为润夏投资在西北轴承的上述投资收益和股权回购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无需向宝塔石化支付费用。

(五)投资收益

本次投资为股权投资,年投资收益率为1.2%,西北轴承应于投资完成日后每年按季向润夏投资支付投资收益。投资完成日后如润夏投资每期实际自西北轴承所获得的现金投资收益低于本次约定的投资收益,则西北轴承应最晚在当季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前补足润夏投资,以确保润夏投资实现其预计的年投资收益率目标。润夏投资亦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补足义务,如润夏投资选择公司承担补足义务的,西北轴承无法补足的部分,由公司继续补足。

四、其他承诺事项

(一)西北轴承承诺

投资完成日后如润夏投资每期实际自西北轴承所获得的现金投资收益低于本次约定的投资收益,则西北轴承应最晚在当季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前补足润夏投资,以确保润夏投资实现其预计的年投资收益率目标。

(二)公司承诺

润夏投资亦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补足义务,如润夏投资选择公司承担补足义务的,西北轴承无法补足的部分,由公司继续补足。

五、对公司的影响

润夏投资投资入股西北轴承,有利于公司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整体效益。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